

证券代码：301032

证券简称：新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第七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津贴标准

1、公司对独立董事发放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确定为6万/年。津贴标准及发放形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公司对内部董事、外部董事不另行发放津贴。内部董事（董事长除外）按照其所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领取相应的薪酬。

3、公司董事长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计算公式为：年度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

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是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四、其他说明

1、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2、兼任不同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以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扣除下列事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三）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5、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经营战略服务，并随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断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以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需要。具体薪酬调整依据为：

（一）同行业薪资增幅水平。每年通过市场薪资报告或公开的薪资数据，收集同行业的薪资数据，并进行汇总分析，作为公司薪资调整的参考依据。

（二）通胀水平。参考通胀水平，以使薪资的实际购买力水平不降低作为公司薪资调整的参考依据。

（三）公司盈利状况。

（四）公司发展战略或组织结构调整。

（五）岗位发生变动的个别调整。

6、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